

证券代码：870853

证券简称：永和阳光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钟昌震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总经理、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、监事会主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制定了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包括 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、投资情况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等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总经理办公室制定了 2023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，包括 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、2023 年经营管理工作总结、2024 年经营管理工作计划和目标等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年度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，结合 2024 年的整体规划,包括市场及各项费用、产品规划、成本控制等各方面因素制定了 2024 年的财务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年度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，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，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，提出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回避原因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董事郑荣兵与广州厚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，应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在 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：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